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建设银行调整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起点金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3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
基金主代码	前端代码540001 后端代码541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5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龙腾股票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9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年4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
基金主代码	前端代码540004 后端代码5410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2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大盘股票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6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12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2、调整方案

自2011年3月11日起，投资者通过建设银行定投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单笔申购金额下限调整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手续费）；

3、基金销售机构

建设银行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2011年3月11日前投资者已在建设银行签约的仍按原签约约定执行。

2）投资者在建设银行办理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建设银行的规定。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4）咨询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公司网站：www.hsbcjt.cn

5）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1日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通过华夏银行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3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自2011年3月1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华夏银行的营业网点办理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业务申请。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基金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境内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所有投资者。

（2）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开户程序依照本基金销售机构规定办理；

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销售机构规定的相关业务凭证（如有），到本基金指定的销售场所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3）扣款日期

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实际扣款日顺延至基金下一申购开放日。

（4）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但本基金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如销售机构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申购金额下限高于100元，则按照销售机构规定的申购金额下限执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受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5）扣款方式

1）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到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基金下一申购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如因投资者原因造成连续3期扣款不成功或协议到期未续签，则销售机构有权视为该投资者自动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事宜的处理应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6）交易确认

基金申购申请日为每期实际扣款日，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投资者可于T+2工作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购确认结果。

（7）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公告，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费率和计费方式相同。

（8）“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该销售机构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该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9）业务咨询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网址：www.hsbcjt.cn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公司网站：www.hxb.com.cn

4. 基金销售机构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定期定额投资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sbcjt.cn）上的《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风险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1日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华夏银行开展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和网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3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
基金主代码	54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

2、优惠方案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华夏银行协商，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3月11日至2011年3月31日，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华夏银行网上银行、定期定额投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2）具体优惠费率及期限

自2011年3月11日至2011年3月31日，投资者通过华夏银行定期定额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享有8折优惠；若享受折扣后费率低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自2011年3月11日至2011年3月31日，投资者通过华夏银行网银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享有6折优惠；若享受折扣后费率低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基金销售机构

华夏银行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华夏银行网上银行、定期定额投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华夏银行网上银行、定期定额投资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3）本次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华夏银行各基金销售网点
华夏银行网站：www.hxb.com.cn
华夏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77
●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5）风险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1日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建设银行开展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和网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3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
基金主代码	54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

2、优惠方案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建设银行协商，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3月11日起，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建设银行网上银行、定期定额投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2）具体优惠费率及期限

自2011年3月11日起，投资者通过建设银行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申购费率实行8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自2011年3月11日起，投资者通过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基金，申购费率实行7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基金销售机构

建设银行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建设银行网上银行、定期定额投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建设银行网上银行、定期定额投资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3）本次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建设银行各基金销售网点
建设银行网站：www.ccb.com
建设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33
●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5）风险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1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3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
基金主代码	54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和转换手续费三部分。具体费率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手续费率
汇丰晋信2016基金	汇丰晋信龙腾基金	0.30%	0%（即日起到2011年5月31日）自2011年6月1日起，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汇丰晋信2016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	0%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龙腾基金	汇丰晋信2016基金	0.30%	0%	0%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	汇丰晋信2016基金	0.50%	0%	0%
	汇丰晋信龙腾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汇丰晋信2016基金	0.50%	0%（即日起到2021年8月31日）自2021年9月1日起，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汇丰晋信2026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	0%
	汇丰晋信龙腾基金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2016基金	0.10%	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汇丰晋信增利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	0%
	汇丰晋信龙腾基金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2016基金	0.50%	0%	0%
	汇丰晋信龙腾基金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2016基金	0.50%	0%	0%
	汇丰晋信龙腾基金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2016基金	0.50%	0%	0%
	汇丰晋信龙腾基金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2016基金	0.50%	0%	0%
	汇丰晋信龙腾基金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3、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办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汇丰晋信2016基金”、“汇丰晋信龙腾基金”、“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汇丰晋信2026基金”、“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基金”、“汇丰晋信大盘基金”、“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的前端份额间的有效转换申请的申购补差费统一采用外扣法。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 =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换手续费率+申购补差费率）/（1+转换手续费率+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份额 =（转出金额-转换费用）/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上述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例一：某投资者申请将其持有的80，000份汇丰晋信2016基金份额转换为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汇丰晋信2016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0元，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4000元，适用的赎回费率为0.3%，申购补差费率为0%，转换手续费率为0%，则转入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金额 =80，000×1.1000=88，000元

转换费用 =88，000×0.3%=264元

转入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的基金份额=（88，000-264）/1.4000=62，668.57份

即该投资者可将持有的80，000份汇丰晋信2016基金份额转换为62，668.57份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份额。

例二：某投资者申请将其持有的5，000，000份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份额转换为汇丰晋信大盘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5000元，汇丰晋信大盘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0元，适用的赎回费率为0.5%，申购补差费率为0%，转换手续费率为0%，则转入汇丰晋信大盘基金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金额 =5，000，000×1.5000=7，500，000元

转换费用 =7，500，000×0.5% =37，500元

转入汇丰晋信大盘基金的基金份额=（7，500，000-37，500）/1.2000=6，218，750份

即该投资者可将持有的5，000，000份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份额转换为6，218，750份汇丰晋信大盘基金份额。

（3）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本公司目前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暂不支持后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转换。

3）基金转换采用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4）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通过各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转入份额的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

5）目前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500份基金单位。基金份额持有最低为500份基金单位。如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出后该基金份额不足500份时，需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6）前端收费方式的基金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适用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4、基金销售机构

4.1 直销机构

●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5楼
电话：021-68596998
传真：021-68880890
联系人：薛蓓
网址：www.hsbcjt.cn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38789998
● 汇丰晋信基金电子交易平台
网址：https://etrading.hsbcjt.cn
电话：021-38789898＊6659
联系人：薛蓓

4.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2016基金”、“汇丰晋信龙腾基金”、“汇丰晋信动态策略基金”、“汇丰晋信2026基金”、“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基金”、“汇丰晋信大盘基金”、“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本公司今后发行和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将另行公告。

（2）汇丰晋信旗下开放式基金的转换所产生的费用，以本公告列明的费率为准。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前提下，对上述基金转换的程序、有关限制、收费方式和费率进行调整，但最迟应于调整生效前2日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业务咨询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网址：www.hsbcjt.cn

（4）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1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在宁波银行开通汇丰晋信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3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
基金主代码	前端代码540004 后端代码5410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12月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大盘股票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6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12月1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
基金主代码	基金代码5400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6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
基金主代码	54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1年3月11日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

2、转换费率

通过宁波银行各销售网点进行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和转换手续费三部分。具体费率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手续费率
汇丰晋信2026基金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0.50%	0%（即日起到2021年8月31日）自2021年9月1日起，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汇丰晋信2026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	0%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0.10%	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汇丰晋信增利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	0%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0.50%	0%	0%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0.50%	0%	0%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0.50%	0%	0%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	汇丰晋信2026基金	0.50%	0%	0%
	汇丰晋信增利基金			
	汇丰晋信大盘基金			
	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3、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转换业务办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汇丰晋信2026基金”、“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基金”、“汇丰晋信大盘基金”、“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的前端份额间的有效转换申请的申购补差费统一采用外扣法。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 =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换手续费率+申购补差费率）/（1+转换手续费率+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份额 =（转出金额-转换费用）/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上述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例一：某投资者申请将其持有的80，000份汇丰晋信2026基金份额转换为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汇丰晋信2026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0元，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4000元，适用的赎回费率为0.5%，申购补差费率为0%，转换手续费率为0%，则转入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金额 =80，000×1.1000=88，000元

转换费用 =88，000×0.5%=440元

转入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的基金份额=（88，000-440）/1.4000=62，542.86份

即该投资者可将持有的80，000份汇丰晋信2026基金份额转换为62，542.86份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份额。

例二：某投资者申请将其持有的5，000，000份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份额转换为汇丰晋信大盘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5000元，汇丰晋信大盘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0元，适用的赎回费率为0.5%，申购补差费率为0%，转换手续费率为0%，则转入汇丰晋信大盘基金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金额 =5，000，000×1.5000=7，500，000元

转换费用 =7，500，000×0.5% =37，500元

转入汇丰晋信大盘基金的基金份额=（7，500，000-37，500）/1.2000=6，218，750份

即该投资者可将持有的5，000，000份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份额转换为6，218，750份汇丰晋信大盘基金份额。

（3）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本公司目前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暂不支持后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转换。

3）基金转换采用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4）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通过宁波银行各销售网点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转入份额的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

5）目前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500份基金单位。基金份额持有最低为500份基金单位。如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出后该基金份额不足500份时，需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6）前端收费方式的基金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适用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4、基金销售机构

宁波银行

5、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2026基金”、“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基金”、“汇丰晋信大盘基金”、“汇丰晋信中小盘基金”、“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和“汇丰晋信消费红利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本公司今后发行和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将另行公告。

（2）汇丰晋信旗下开放式基金的转换所产生的费用，以本公告列明的费率为准。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前提下，对上述基金转换的程序、有关限制、收费方式和费率进行调整，但最迟应于调整生效前2日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业务咨询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网址：www.hsbcjt.cn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6528（上海地区962528）
网址：www.nbcb.com.cn

（4）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1日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交通银行开展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3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
基金主代码	54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2、优惠方案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交通银行协商，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3月11日起，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2）具体优惠费率及期限

投资者自2011年3月11日起通过交通银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可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但优惠折扣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有折扣优惠，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投资者自2011年3月11日至2011年6月30日15：00期间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可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但优惠折扣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有折扣优惠，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3、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3）本次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交通银行各基金销售网点
交通银行网站：www.bankcomm.com
交通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59
●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5）风险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1日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工商银行开展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3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
基金主代码	54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

2、优惠方案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工商银行协商，本公司决定自2011年3月11日至2011年3月31日，对通过工商银行“金融@家”电子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费率实行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工商银行“金融@家”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WAP）和个人电话银行等电子银行渠道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2）具体优惠费率及期限

自2011年3月11日至2011年3月31日（截至当日法定交易时间），个人投资者通过工商银行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WAP）和个人电话银行申购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其申购费率可享有8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不低于0.6%的，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含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基金销售机构

工商银行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工商银行“金融@家”电子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工商银行“金融@家”电子银行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3）本次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工商银行各基金销售网点
工商银行网站：www.icbc.com.cn
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88
●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5）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1日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通过银河证券开展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和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3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
基金主代码	54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2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

2、优惠方案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银河证券协商，本公司现决定自2010年3月11日起，对通过银河证券定期定额申购和通过银河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银河证券定期定额申购和通过银河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2）具体优惠费率及期限

自2010年3月11日起，投资者通过银河证券网上交易方式申购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自2010年3月11日起，投资者通过银河证券网上交易方式办理定期定额申购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自2010年3月11日起，投资者通过银河证券临柜方式办理定期定额申购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8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3、基金销售机构

银河证券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银河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投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银河证券网上交易、定期定额投资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

（3）本次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银河证券各基金销售网点
银河证券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银河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5）风险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1日